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 Shan Development (Holding) Limited 天山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18)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天山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天山大街109號六樓會議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i)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天山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天山房地產」)與河北天山實業集團建築工程有限公司(「天山建築」)就本公司及天山房地產提供財務援助所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四日的擔保協議(「財務援助協議」，註有「A」字樣的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
- (ii) 批准、確認及追認天山房地產以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莊東城支行(「該銀行」)為受益人簽立的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一月五日的最高抵押合同(「押記一」，註有「B」字樣的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
- (iii) 批准、確認及追認天山房地產以該銀行為受益人簽立的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四日的最高抵押合同(「押記二」，註有「C」字樣的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

- (vi) 批准、追認及確認本公司任何董事或(如適用)天山房地產任何董事簽立財務援助協議、押記一及押記二；並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或天山房地產任何董事(視乎情況而定)簽署、簽立、完善及交付所有相關文件，及在必要時在任何該等文件蓋上本公司或天山房地產(視乎情況而定)的印鑑，以及進行其酌情認為於執行財務援助協議、押記一及押記二以及任何上述文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時所必須或適合，或與之有關的一切行為、行動、事宜及事情。」

承董事局命
天山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吳振山

香港，二零一三年二月四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倘持有一股以上股份)多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按指定方式填妥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核證的此等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3. 代表委任文據必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人親自簽署，或倘委任人為公司，則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授權人或其他獲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
4. 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所召開的大會並作出投票，於該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已撤回論。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吳振山先生、吳振嶺先生、張振海先生及吳振河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田崇厚先生、王平先生及張應坤先生。